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SECURITIES CO.,LTD.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零一五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关联方依赖风险

触动时代在前期开展业务上对吕良伟存在关联方依赖风险，报告期内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对吕良伟直接有关的收入分别为 14.56 万元，29.43 万元，占总收入的占比分别为 5.37%，5.34%，与吕良伟相关的企业客户产生的间接收入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分别为 97.09 万元和 300.00 万元，占总收入占比分别为 35.81%和 54.38%。如公司不能顺利发展对其他艺人的业务，将会对公司收入的持续稳步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处于初创期的风险及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目前还处于成长阶段，公司规模较小、高水平的专业人员比较匮乏，在各个主营业务板块中所创造的业绩还比较小，近两年来公司将经营主要集中于几个项目中，收入来源较为单一。各项管理和控制制度的精确执行还需要通过经营实践的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

三、人才匮乏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具有较高的专业性，人员的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文化创意产业人员流动性比较大，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匮乏。行业内人才的竞争较为激烈，行业人员的工作压力较大、持续工作时间长，因此，人员流动性比较大；行业内尚未形成完整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完整的培训体系尚不健全，因此造成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相对匮乏。

四、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伴随着公司的稳步发展，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资源管理、人员管理、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管理难度加大。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伴随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

和发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第一章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概况	8
二、股票挂牌的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1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4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16
六、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	17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0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服务	20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2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26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35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8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40
第三章 公司治理	50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0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执行的讨论与评估	5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55
四、公司独立性	56
五、同业竞争情况	57
六、公司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6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0
第四章 公司财务	63
一、财务报表	63
二、审计意见	72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72

四、公司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72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83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95
七、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01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03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04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08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08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09
十三、历次评估情况	109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10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13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人员声明	114
二、主办券商声明.....	115
三、律师声明	116
四、审计机构声明.....	117
五、评估机构声明.....	118
第六章 附件	119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触动时代	指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触动有限	指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2014年3月12日，公司2014年第一届股东大会通过的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推荐业务规定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推荐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滢

有限公司设立时间：2009年4月2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2014年3月14日

注册资本：600.00万

住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B-0095房间

邮编：100043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程巍

电话：010-52323077

传真：010-52323072

互联网地址：www.touchtimes.net

电子邮箱：touchtimes@qq.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程巍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咨询；影视策划；网页设计；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经济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版权转让、版权代理；著作权代理服务；软件的登记代理服务；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代理服务；版权贸易；从事文化经纪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公司属于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下的文艺创作及其他文化艺术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文艺创作及其他文化艺术业行业应属于 R87 文化艺术业；根据证监会颁布的 2012 年修订版《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文艺创作及其他文化艺术业行业属于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中的 R87 文化艺术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文化艺术类（代码为 R879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影与娱乐（代码为 13131011）。

组织机构代码： 68838551

二、股票挂牌的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触动时代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600 万股

挂牌日期：2015 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

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推荐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该条规定同《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除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安排外，无其他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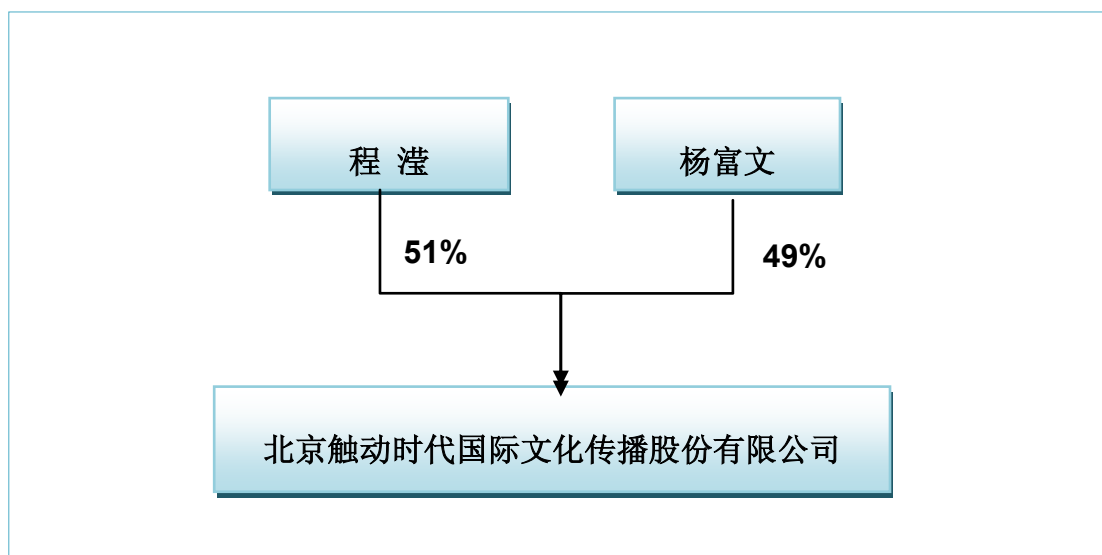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成立满一年，公司存在高管持股情形。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共计 600 万股，挂牌后转让受限股份数量共计 217.50 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挂牌后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受限原因
1	程滢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060,000.00	765,000.00	765,000.00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

2	杨富文	—	2,940,000.00	2,940,000.00	2,940,000.00	—
合计			6,000,000.00	3,705,000.00	3,705,00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程滢	306.00	306.00	51%
杨富文	294.00	294.00	49%
合计	600.00	600.00	100%

(三) 股东之间关系

公司股东程滢系股东杨富文的外甥女。

(四)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程滢。程滢现持有 306.00 万股公司股份，持股比例为 51%，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和控股股东。程滢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选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程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3 年 6 月出生，硕士学历。1997 年任贵阳城市商业银行办公室职员，1997-2001 深圳市成功皮具厂人事经理，

2001-2005 年深圳市灏龙文化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05-2007 年北京千家新影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任北京触动传媒有限公司经理。目前担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东阳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监事，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最近两年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程滢个人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

2009 年 4 月 16 日，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恩验字[2009]第 09A10377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4 月 15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程滢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整。

2009 年 4 月 22 日，北京市石景山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7011857313，法定代表人为程滢，住所为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 3 号楼 2411 室，注册资本 1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程滢	100.00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年12月5日，触动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至600万元，其中程滢增加实缴货币206万元，杨富文增加实缴货币294万元。

2013年12月18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字【2013】第0204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新增的注册资本由程滢和杨富文以货币形式缴纳，截至2013年12月5日，两股东的出资已全部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程滢	306.00	306.00	51%
杨富文	294.00	294.00	49%
合计	600.00	600.00	100%

3、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12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确定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12月31日；现有股东程滢与杨富文作为发起人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发起人以其在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所对应的公司净资产按原股权比例投入股份公司。

2014年2月22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喜审字【2014】第016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验证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604.14万元（审计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3月3日，北京世纪智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智源评报字【2014】第B002号《评估报告》，确认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617.30万元（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3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将有限公司审计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604.14万元）折600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万元。

2014年3月1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共同制

定并通过《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程滢、徐睿琪、程巍、秦晓燕、高琳琳为董事，组成董事会；推荐付鳞然为股东代表监事，与经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燕楠、唐畅共同组成监事会；同意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承继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通过《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2014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并通过决议：选举程滢为董事长，并聘任程滢为总经理；制定并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

2014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并通过决议：选举付鳞然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014年3月14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7011857313）。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程滢	净资产折股	306.00	51.00%
杨富文	净资产折股	294.00	49.00%
合计	-	600.00	100.00%

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公司任职	任期
1	程滢	中国	否	52010219730617XXXX	董事长、总经理	三年
2	徐睿琪	中国	否	52213119850705XXXX	董事、策划部主管	三年
3	程巍	中国	否	11010219830811XXXX	董事、董秘、财务总监	三年
4	秦晓燕	中国	否	41052119750623XXXX	董事、宣传市场部总	三年

					监	
5	高琳琳	中国	否	21010419861103XXXX	董事、商务部总监	三年

程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3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1997年任贵阳城市商业银行办公室职员,1997-2001 深圳市成功皮具厂人事经理,2001-2005 年深圳市灏龙文化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05-2007 年北京千家新影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触动传媒有限公司经理。目前担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东阳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监事,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徐睿琪,女,1985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2011年任职修身堂卓越美容(北京)有限公司任市场推广经理,2012-2013年任职柏菲思美容发展有限公司任职市场经理。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策划部主管兼董事。

程巍,男,198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2009年,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9年-2012年在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培训师、团队经理,2012年-2013中国中央电视台证券资讯频道外联,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兼董事。

秦晓燕,女,197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2011年任职中视锦亮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栏目总策划,2012-2013年任职北京箭丽文化艺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宣传市场部总监兼董事。

高琳琳,女,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任职触动时代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经纪人。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商务总监兼董事。

(二) 监事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公司任职	任期
1	付鳞然	中国	否	43120219840306XXXX	监事、策划总监、编剧	三年
2	燕楠	中国	否	11010719840126XXXX	监事、业务部总监	三年
3	唐畅	中国	否	33012719900913XXXX	监事、商务助理	三年

付鳞然，女，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任职触动时代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文学总监、编剧。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策划部总监兼监事会主席。

燕楠，男，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2009年任职北京传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2013年任职北京润华信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总监兼监事。

唐畅，男，199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2013年在北京时代星光文化有限公司任经纪人助理。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商务助理兼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公司任职	任期
1	程滢	中国	否	52010219730617XXXX	董事长、总经理	三年
2	程巍	中国	否	11010219830811XXXX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三年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737.19	783.60

股东权益合计	678.36	604.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	678.36	604.19
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1
流动比率（倍）	12.28	4.27
速动比率（倍）	12.28	4.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8%	22.89%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51.63	271.12
净利润	74.16	54.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6	54.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48	54.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48	54.89
毛利率（%）	64.57	69.28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7%	9.0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6%	9.09%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股）	0.12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59	5.00
存货周转率（次）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5	9.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4	0.02

注：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六、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住 所： 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联系电话： 010-68573828
传 真： 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 宫义
项目组成员： 殷雄、刘文峰、徐昊然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小辉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 010-57763888
传 真： 010-57763777
经办律师： 李怡星、宋娟娟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增刚
住 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城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联系电话： 010-67084402
传 真： 010-67084147
签字会计师： 魏汝翔、黄宾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北京世纪智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陆庆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28 号院 9 门 2004-2010 室
联系电话： 010-63965325
传 真： 010-63960720
签字评估师： 陆庆、王红梅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844

传 真： 010-58598982

(六) 证券交易场所

股票登记机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厦 26 号金阳大厦

传 真： 010-6388951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服务

(一) 公司主要业务

触动时代是一家以演艺经纪、活动策划、植入广告、影视策划、剧本孵化、版权交易为主的影视传媒与文化创意公司，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艺人经纪及相关服务；一方面，公司为艺人提供演艺洽谈、广告签约、活动联络等经纪业务，另一方面，公司利用网络时代完善的传播理念和多种跨媒体平台，为客户从项目营销到品牌的快速建立提供整合及执行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发展迅速，表现出强劲的增长潜力。2013年、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收入	2013年度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5,516,279.00	2,711,165.05
艺人经纪业务：	5,400,873.25	
其中：艺人代理服务	690,566.03	145,631.07
企业客户艺人服务	4,710,307.22	2,565,533.98
版权交易	115,405.75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两个方面：艺人经纪及相关服务和版权交易。

1、艺人经纪业务

(1) 艺人代理业务

①公司艺人经纪业务情况

艺人代理服务是指公司为影视专业人士提供的专业化的经纪代理服务，并依托于公司自身深厚的专业管理经验、丰富的影视剧资源和对经纪行业的深刻理

解。经纪业务实质上是一种代理服务合约，通过为艺人提供专业的服务带来工作机会、提升艺人价值，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形式从艺人的相关收入中收取一部分佣金。

公司通过与艺人签订服务合同开展经纪业务，合同中约定的经纪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电影、电视及舞台的演出和拍摄制作；在电视、报纸、电台、互联网等媒体上的广告宣传；出席参加各类商务及公关活动；涉及艺人个人形象、肖像权、名誉权、著作权在内的商务活动。

公司利用自身资源及社会关系为艺人积极开拓各种演艺机会，包括参演电影、电视剧、电视栏目；广告代言、品牌推广活动、公关活动、晚会主持以及公益慈善等。公司在成功推荐艺人后，还要负责协助艺人签署并履行商业合约。作为回报，公司从艺人获得的商业活动酬金中按经纪协议的约定比例收取代理服务佣金。

目前，公司收取佣金的模式有两种：按固定金额收取和按比例收取。两种模式各有特点：按固定金额收取有助于保证收入和现金流的稳定可期，避免随艺人收入的波动而波动；按比例收取则有助于分享艺人品牌价值提升所带来的收入增值，但也存在着艺人收入下降从而公司经纪收入下降的波动性风险。

②艺人经纪服务行业的特征

经纪服务是高度个人化的服务，艺人个人与经纪公司、经纪人之间保持较为亲密的个人联系，因此艺人品牌服务的情感色彩较深，长期的合作关系与艺人的个人认同是该业务持续发展的关键。艺人经纪业务的长远发展主要依靠的资源包括丰富的影视资源、专业的管理经验以及良好的人脉资源。

艺人经纪服务业的市场需求与文化产业的整体发展息息相关。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与转型，受益于此的文化产业开始蓬勃兴起，其中，广告业、演艺业、影视业实现了较快的增长。这些都对艺人业务从而艺人经纪形成了较大的市场需求。

艺人经纪业务作为文化娱乐行业的子行业，与整体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和人均收入密切相关。艺人经纪业务是具有跨地域的特性，区域性和季节性并不非常明

显。


(2) 企业客户艺人服务

公司的企业客户服务是与艺人经纪业务紧密相关的业务，即利用艺人的品牌特质为企业客户提供包括品牌宣传、产品推广、活动管理等服务。

品牌传播服务是指通过报纸、杂志、网络、移动端等手段为企业进行品牌知名度的提升；产品推广是指针对客户产品销售目标，为客户提供产品推广方案、产品核心信息规划、产品推广媒体传播规划和执行等服务，活动管理服务是指根据客户需要，挖掘需求的核心价值，并策划相应的活动方案；根据方案提供活动执行服务，执行服务包括活动执行文件的撰写、活动现场的设计、管理和总控、活动场地设备的采购及人员的调配。

这几项服务的有效实施及顺利完成都离不开明星艺人的参与。公司联合签约的艺人为企业客户提供上述服务，有助于企业客户服务的完成，也有利于为艺人争取到更多机会从而带动公司艺人经纪业务的收入。

客户名称	项目背景	公司提供解决方案	效果展示
德润东方（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漫步》杂志受众广泛，为《北京漫步》提供专属定位及出类拔萃的新鲜题材。	根据德润东方公司需求，提供 2013 年度发布于《北京漫步》杂志的稿件策划、定位、稿件撰写及发布事宜。	
广西宾阳县力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行业竞争激烈，提高房地产开盘仪式吸引力。	邀请国际知名影星吕良伟先生、关之琳小姐出席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在南宁举办的力沃房地产公司地产项目开盘典礼，担任剪彩嘉宾，并对活动提供咨询、策划等服务。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汽车行业竞争激烈，提高长安汽车的品牌宣传及市场占有率。	聘请艺人赵雪莲为“长安 CX20”汽车产品提供广告宣传及代言服务。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产品性质为保健，因此需要针对产品特性选择针对性强的代言人。同类产品的竞争激烈，提高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聘请吕良伟先生为“荣泰”品牌按摩器材广告代言：拍摄该产品视频及平面广告；参加该产品宣传活动（如新闻发布会、订货会、经销商大会、公共促销关系活动、企业庆典等）	
----------------	--	--	---

2、版权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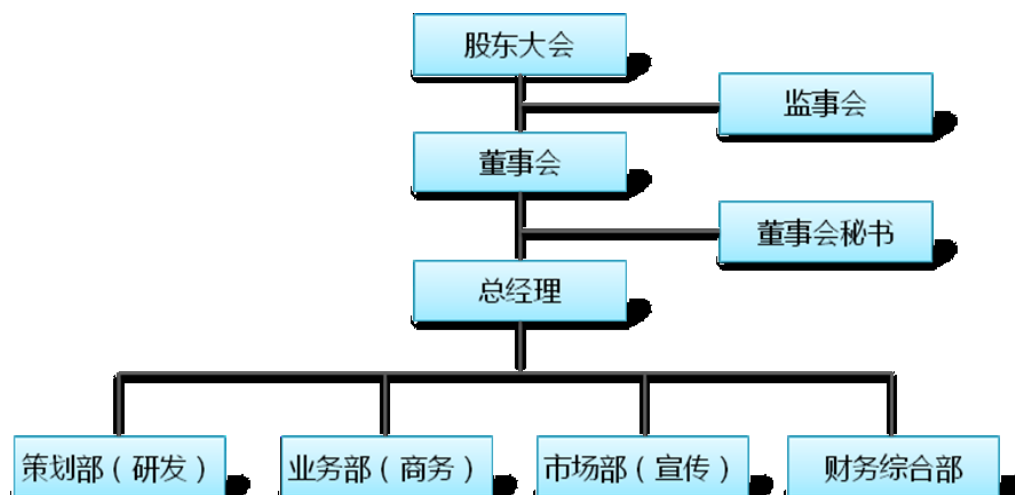
版权交易指作品版权中全部或部分经济权利，通过版权许可或版权转让的方式，以获取相应经济收入的交易行为。它属于许可证贸易范畴，是无形财产权贸易。影视文学版权拍卖或者版权交易，依托了文学和影视两个方面的资源，内容是文化创意产业的核心，而影视行业具备编剧、导演、制片、演员等资源。目前，版权交易既有在专门的产权交易所内进行的，也有交易双方单独接洽的“场外交易”。

公司将著作权、版权通过合作经营、销售给其他企业使用、将著作权或版权授权给其他企业使用等多种形式，将著作权、版权等无形产品推向市场，实现这些产品的价值。

目前，公司版权交易数量较少、营业收入占比较少，属于初创阶段。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

企业客户艺人服务的环节主要包括公司与客户签署合作协议，受客户委托负责聘请艺人、广告制作、活动策划及组织在内的一揽子商务活动等。公司从客户处收取的服务费即为公司所实现的收入。

1、艺人经纪服务



具体流程如下：

(1)与艺人签订服务合同

与艺人建立战略合作服务关系，签订服务协议

(2)寻找演艺、广告机会，推广服务

根据艺人自身特质及形象定位，寻找艺人演艺相关客户及市场需求方，以公司现有媒体矩阵，为艺人量身推广。

(3)与客户方合作洽谈，邀约受理，签订合同

由经纪业务负责人与项目顾客进行活动内容沟通，并将项目信息反馈、报备总经理，根据客户需求处理项目信息。处理后的信息由总经理反馈到经纪业务负责人，由业务负责人再次进行项目洽谈，签订合同，收取首批款。

(4) 配备相关人员及设备，提供服务

艺人出行演艺活动，准备相机、摄像机等设施，全程为艺人提供各项服务。

(5) 艺人从企业客户处收费

活动结束后，艺人从客户处收取尾款。

(6)公司收取经纪服务费用。

项目结束后，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为艺人提供的服务，收取服务费用。

2、企业客户服务



(1)寻找市场信息，客户资源收集

根据潜在顾客需求，针对市场制定营销计划，由业务部制定、通过总经理审核、批准。

(2)与客户方合作洽谈

根据客户需求处理项目信息。处理后的信息由总经理反馈到业务负责人，由业务负责人再次进行项目洽谈。

(3)起草合同，收取首批款

当客户对项目初稿选定后，与客户进行项目内容及合同条款沟通，并将信息反馈给总经理。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之后签订合同，落实首批款

(4)按项目类型分派任务，组建项目组

与客户进行全面沟通并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由业务部负责人、策划部负责人、财务综合部总监、总经理进行审批。审批后，递交到策划部进行项目安排、执行、组建项目组。

(5)项目形成方案，策划实施

项目组按照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现况，由策划部制定实施预案，并对

项目的实施进行质量控制。在策划部按时完成项目成果的同时，项目组完成客户需求，进行成果交付。

(6)项目结束，落实尾款

项目进展完毕后，将项目成果移交给客户，将客户意见反馈回来。根据客户的满意程度，对客户及项目进行追踪，以保证最大限度满足客户需求。业务部负责人对项目尾款进行跟进，开具发票，会计上确认收入。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一)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和资源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艺人经纪及相关服务；版权交易。该主营业务所依赖的核心技术与资源包括：公司对艺人品牌管理行业的深刻理解；公司的艺人资源优势；公司多样化的品牌推广手段；版权资源。

1、公司对艺人经纪行业的深刻理解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艺人品牌管理，对行业的历史、动态、趋势有比较明确而深刻的认知。公司创始人兼董事长程滢女士自 2001 年涉足文化传媒管理，历任深圳灏龙文化实业公司经理、北京千家新影影视传媒公司总经理、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已经近有 15 年影视传媒行业的经验，对于艺人的需求有比较深刻的认知，对如何更全面、有效地为艺人服务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公司目前拥有业内领先的影视娱乐业经营管理、艺术创作，这样的人才集群能够使各类人才获得宝贵的高水平经验交流平台，有助于各类及各层次人才之间互通有无和经验及技术的传承，显著加快公司人才素质的快速提高。

公司所拥有的优秀人才的专业能力及丰富经验是公司的宝贵财富。为保证公司核心人员的稳定性和创造力，公司在人才吸引、人才培养、人才激励、人才任用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2、公司的艺人资源优势

目前，公司的重点服务的艺人包括吕良伟先生、宁静小姐、郑则仕先生等内地、香港知名艺人。公司历来重视与客户关系的培育与维护，公司与上述艺人均保持良好关系。其中，公司是吕良伟先生与郑则仕先生在内地的唯一品牌管理与经纪服务提供者，是宁静工作室的重要合作对象。

公司的经纪业务发力重点在对明星客户的全方位品牌服务，与明星关系的培育与维护是公司成长的基石和未来发展的保障，这一机制的有效运作可以从公司对吕良伟先生的服务中得到清晰的解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为吕良伟先生提供大陆地区唯一品牌管理服务。公司根据吕良伟先生的从艺经历和艺术风格，结合市场需求和时代发展特征，为其量身制作高质量的组合品牌宣传策略。在吕良伟先生的宣传中，公司通过各种渠道维护与提升吕良伟先生的“品牌形象”；在影视剧角色的承接洽谈过程中，公司为吕良伟先生筛选出符合其定位的剧本，谈判出最有利的演出条件和片酬；在商业活动中，公司会与企业就合同、酬劳、档期进行沟通，就企业文化、商品品类与明星定位是否契合进行谨慎考察；公益活动方面，公司积极推动吕良伟先生在内的明星参加公益活动，在档期允许的前提下，参加一些社会反响良好、公益效益明显的活动，这对于明星本身的品牌价值也具有积极正面的作用。

艺人	剧照	代表作	所获荣誉
吕良伟		《上海滩》 《跛豪》 《达摩祖师》 《释迦牟尼佛传》 《张大千传》 《雪山飞狐》 《西楚霸王》 《建党伟业》 《枪械师》 《风暴》 《变形金刚 4》	第 7 届精品传媒风尚志风尚大典中国美明星奖 精品传媒轻奢先生奖 第 6 届澳门国际电影节华语影视表演杰出成就奖 第 9 届巴黎电影节组委会荣誉奖 第 11 届香港电影金像奖最佳男主角提 第 27 届金鸡奖评委会故事片奖 第 13 届华表奖优秀故事片奖 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形象大使和理事 第 3 届中国北京国际文化创意产业博览会“社会公益媒体杰出贡献奖” “中华名人录”卓越华人奖 香港孔子学院“荣誉教授”

<p>宁静</p>		<p>《炮打双灯》 《黄河绝恋》 《红河谷》 《阳光灿烂的日子》 《孝庄秘史》 《奢香夫人》 《马大帅》 《我和我的传奇奶奶》</p>	<p>第 33 届台湾电影金马奖最佳女主角提名奖 第 14 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女主角奖提名 第 42 届西班牙圣·塞巴斯蒂安国际电影节最佳女演员 第 20 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女主角 第 6 届中国电影表演艺术学会金凤凰奖 第 5 届北京大学生电影节最受欢迎女演员 第 19 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女主角 2007 年中国扶贫基金会扶贫爱心大使称号 2011 年生态文明选宣传大使称号 2011 年四川卫视中国爱公益慈善大使 称号</p>
<p>郑则仕</p>		<p>《三个受伤的警察》 《重案组》 《何必有我》 《肥猫正传》 《肥猫寻亲记》 《护国军魂传奇》 《金石良缘》 《盛世仁杰》 《造王者》 《外乡人》 《情越双白线》 《新京华烟云》 《陆小凤与花满楼》</p>	<p>第 5 届香港电影金像奖最佳男主角 第 16 届香港电影金像奖最佳男主角 第 2 香港电影金紫荆奖最佳男主角</p>
<p>陈锦鸿</p>		<p>《新同居关系》 《雪山飞狐》 《刑事侦缉案 IV》 《创世纪》 《新上海滩》 《天地豪情》 《有肥人终成眷属》 《包青天》 《真情》 《团员》 《搜神传》 《爱情全保》</p>	<p>第 11 届新家坡国际电影节最佳男主角 2012 年荣获万千星辉颁奖典礼杰出演员大奖</p>

3、公司多样化的品牌推广手段

品牌推广是指公司为企业客户提供广告宣传、产品推广、活动策划等服务，该等服务业务链条的终端是承担发布的媒体，由媒体直接对接受众。公司借助于与多种媒体的良好关系成功地为企业客户进行有效地品牌推广，拓宽了宣传渠道、增加了受众范围。

目前，公司的宣传团队在媒体从业多年，熟悉多种传播方式及每种传播方式的适用性，并在传媒行业拥有丰富的人脉资源，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充分调动多种媒体资源。该团队在平面、网络、电视、移动端等均有可靠的媒体资源，具有多层级、全方位的特征，公司率先提出“媒体矩阵”概念以总结归纳公司在品牌推广方面所拥有和倚重的媒体资源。

4、版权资源

版权包括自有版权和外购版权，版权是公司进行版权交易的资源。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 7 项商标， 1 项版权及 6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并未对上述无形资产进行本化，其账面价值为零。

1、商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 7 项商标专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期限	附图
1	娟美人	8865412	咖啡、糖、非医用营养液、非医用营养膏、非医用营养粉、非医用营养胶囊、非医用蜂皇浆、燕麦片、豆粉、米（截止）	触动时代	自 201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06 日止	
2	娟美人	8865411	整形外科、保健、芳香疗法、饮食营养指导、美容院、按摩、美容师服务、修指甲、纹身、理发店（截止）	触动时代	自 201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止	

3	娟美人	8865413	医用减肥茶、医用营养品、减肥用药剂、中药袋、医用保健袋、人用药、医用事物营养制剂、医用浴剂、矿泉水沐浴盐、泥敷剂（截止）	触动时代	自 201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06 日止	
4	娟美人	8865414	洗面奶、浴液、香精油、减肥用化妆品、脱毛剂、生发油、祛斑霜、香、口香水、香水（截止）	触动时代	自 201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06 日止	
5	通天塔 Babel	9934436	期刊、杂志（期刊）、书写工具、绘画材料（截止）	触动时代	自 2013 年 01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1 月 27 日止	
6	通天塔 Babel	9934535	计算机数据库信息输入、审计、商业场所搬迁（截止）	触动时代	自 2013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9 月 13 日止	
7	通天塔 Babel	9934534	无线电广播、信息传送、计算机辅助信息与图像传输、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服务商）、为电话购物提供电讯渠道、语音邮件服务、电子信件、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	触动时代	自 2012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3 日止	

			务)、电视广播(截止)			
--	--	--	-------------	--	--	--

2、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 6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触动时代信息处理器软件	0741435	2014SR072191	触动时代	2013 年 11 月 19 日	2013 年 11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2	触动时代广告摘选器软件 V1.0	0740983	2014SR071739	触动时代	2013 年 11 月 05 日	2013 年 11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3	触动时代稿件搜索引擎软件 V1.0	0740981	2014SR071737	触动时代	2013 年 12 月 17 日	2013 年 1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4	触动时代多媒体录播系统 1.0	0740971	2014SR072191	触动时代	2013 年 12 月 26 日	2013 年 12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5	触动时代数据处理软件 V1.0	0741863	2014SR072619	触动时代	2013 年 11 月 6 日	2013 年 1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6	触动时代交流系统 V1.0	0741870	2014SR072626	触动时代	2013 年 10 月 15 日	2013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3、版权

截至 2014 年 1 月 14 日公司已获得 1 项版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版权人	取得方式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	电影剧本《千岛扬》	触动时代	内部撰写	2014-A-00001586	2014 年 1 月 21 日

(三) 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1、特许经营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2、经营许可证

根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国家对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实行许可制度，凡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均应当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公司持有北京新闻出版广电局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颁发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编号（京）字第 03090 号），有效期至 2016 年 4 月 28 日。经营范围为制作、发行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等广播电视节目。

（四）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基于公司的业务模式，公司属于“轻资产”型企业，不需要投入大量生产设备和房屋建筑。公司的固定资产总额较少，主要包括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两项账面净值分别为 50,094.56 元和 27,930.57 元。除此之外公司无房产等其他固定资产。

类别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运输工具	76,549.44	48,618.87	—	27,930.57	36%
办公设备	375,708.16	325,613.60	—	50,094.56	13%
合计	452,257.60	374,232.47	—	78,025.13	100%

（五）公司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公司现有员工 14 人，具体结构如下表所示：

（1）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3	21.43%
市场人员	2	14.28%
制作人员	3	21.42%
管理及其他人员	6	42.85%
合计	14	100.00%

（2）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35 岁以下	10	71.42%
35-45 岁	3	21.42%
45 岁以上	1	7.14%
合计	14	100%

(3) 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	1	7.14%
本科	10	71.42%
大专	2	14.28%
其他	1	7.14%
合计	14	100%

公司主营业务为艺人经纪和相关服务、版权交易，属于轻资产的文化传媒行业。公司人员配置在岗位结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方面符合公司发展阶段与行业需求。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4 名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资源在于策划、宣传、服务的能力，公司相关部门的核心人员即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程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3 年 6 月出生，硕士学历。1997 年任贵阳城市商业银行办公室职员，1997-2001 深圳市成功皮具厂人事经理，2001-2005 年深圳市灏龙文化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05-2007 年北京千家新影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触动传媒有限公司经理。目前担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东阳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监事，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秦晓燕，女，197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2011 任职中视锦亮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栏目总策划，2012-2013 年任职北京箭丽文

化艺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现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宣传总监。

高琳琳，女，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任职触动时代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经纪人。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商务总监。

燕楠，男，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2009年任职北京传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2013年任职北京润华信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目前担任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运营总监。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化。

3、公司为稳定核心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的长远发展必须依靠各种类型的人才，为了稳定和吸引人才，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灌输“以人为本，快乐工作”的理念，建立具有向心力的企业文化。公司将员工视为最大财富，将员工的发展视为第一要务，经常组织集体活动，加强员工归属感。

（2）建立合理的分配制度。公司已经建立起一套完整的员工绩效评估体系，定期对员工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价，并让员工及时了解自己的业绩情况。实行年资奖励，在公司每工作满一年即得到相应的工龄工资。

（3）建立科学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制定了严格、科学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尤其是在“选人、用人、育人、留人”等方面，都建立了比较规范的管理制度并在员工的晋升与发展方面做了详细的规划，力争留住优秀的人才，使公司的治理走向良性的运营轨道。

（六）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为艺人经纪及相关业务、版权交易。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艺人经纪及相关服务	5,400,873.25	97.91%	2,711,165.05	100.00%
其中：艺人代理服务	690,566.03	12.52%	2,565,533.98	94.63%
企业客户艺人服务	4,710,307.22	85.39%	145,631.07	5.37%
版权收入	115,405.75	2.09%	—	
合计	5,516,279.00	100.00%	2,711,165.05	100.00%

（二）公司主要服务的客户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1、客户群体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艺人品牌管理，对行业的历史、动态、趋势有比较明确而深刻的认知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营销经验，同时公司积极与外部大型公关公司如蓝色光标、策联等机构合作多方位的挖掘客户资源。

公司的主要服务包括艺人经纪与相关服务和版权交易。目前，公司版权交易所占份额较小，公司主要客户群体包括：存在经纪服务需求的明星艺人、存在品牌推广需求的企业客户。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2013 年	广西宾阳县力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70,873.79	35.82
	德润东方（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57,281.55	27.93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546,116.50	20.14
	北京数字领海电影科技有限公司	194,174.76	7.16
	吕良伟	145,631.07	5.37
	合计	2,614,077.67	96.42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2014年	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1,188,679.21	21.55
	环球瑞都（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70,873.79	17.60
	拉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713,207.53	12.93
	江苏江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61,941.75	10.19
	北京新易光阳咨询有限公司	492,452.82	8.93
	合计	3,927,155.10	71.19

注：公司对北京新易光阳咨询有限公司的收入为公司对吕良伟、郑则仕的艺人服务收入，由北京新易光阳咨询有限公司代付。

报告期内，除吕良伟（吕良伟为公司主要股东杨富文的女婿）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三）公司供应商情况

公司为服务型企业，营业成本构成主要是交通费、住宿费、设计费、宣传费、职工工资、版权剧本费用等，日常采购主要是办公用品等，整体采购量小、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小且供应充足，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公司合同类型主要为：业务合同、艺人服务协议和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标的金额在20.00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同情况如下：

1、客户协议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单位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合约书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	1,000,000	2012-1-1 至 2013-12-31	邀约吕良伟广告代言	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2	品牌战略咨询服务合同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642,000	2013-09-30 至 2014-1-30	文化咨询	履行完毕
3	文化咨询服务合同	德润东方(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60,000	2013-1-31	请吕良伟、郑则仕担任出席嘉宾	履行完毕
4	文化咨询服务合同	广西宾阳县力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13-12-27	力沃地产开业典礼邀请关之琳担任嘉宾	履行完毕
5	文化咨询服务合同	广西宾阳县力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13-12-27	力沃地产开业典礼邀请吕良伟担任嘉宾	履行完毕
6	珠宝巡展合同	环球瑞都(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2-17 至 2014-4-20	陈世英先生珠宝《巴黎古董双年展》北京巡展项目策划	正在执行
7	演出与商业活动	埃培智市场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31,600	2014-4-2	SK 王府井活动邀请郑恺担任嘉宾	已经执行
8	代言合同	江苏江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78,800	2014-6-1 至 2016-5-31	吕良伟先生代言江航品牌产品	正在执行
9	代言合同	上海一诺康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86,000	2014-1-1 至 2014-12-31	吕良伟先生担任一诺康品公司服务	已经执行
10	演出合同	上海鸿翼驭动广告有限公司	142,450	2014-10-6	郑恺先生参加《巅峰拍档》活动	已经执行
11	电视剧拍摄	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1,200,000	2014-10-20 至 2014-11-10	吕良伟先生参演《萧十一郎》	已经执行

2、艺人服务协议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单位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服务协议	吕良伟	312,000	2014-5-1 至 2014-12-31	吕良伟先生 2014年5月至 12月的品牌管 理服务协议	已经执行
2	服务协议	郑则仕	210,000	2014-6-至 2014-12-31	郑则仕先生 2014年6月至 12月的品牌管 理服务协议	已经执行
3	服务协议	宁静	210000.00	2014-1-1 至 2016-12-31	宁静 2014 年 至 2016 的品 牌管理服务协 议	执行中

3、租赁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单位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房屋租赁合同	项新波	63800 元/ 月	2013-3-1 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房屋租赁	执行中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长期致力于艺人经纪和企业客户服务，近年来也在拓展版权交易业务。公司的艺人经纪业务，以“重人才，轻资产”的模式运行，在有了一定的资源积累之后，开始向“掌控资源，渠道为王”的方向发展。在掌握“媒体矩阵”所囊括的各种传播渠道的基础上，开始尝试从横向打通各项资源，从而实现项目型企业向整体价值型企业的过渡。

（一）明星经纪业务商业模式

明星经纪业务的模式包括：艺人的洽谈、储备与签约；提供个性化增值服务；拓展演艺机会、协助签约及履行并收取佣金。

公司对市场中的影视艺人结合公司要求进行筛选，对有合作意向并具有公司

所需要的特质的明星进行沟通、接洽，并与艺人签订品牌包装与经纪代理协议，协议中就与明星品牌管理的各事项进行规定，明星艺人须遵守相关事项和佣金收取规定。

在艺人签约之后，公司会安排专门的团队，根据艺人的年龄、性别、形象、市场形象等为艺人制作品牌管理综合方案，包括明星的推广和演出机会的争取。

签约后，公司利用自身资源及社会关系为明星艺人进行品牌包装、管理、维护，包括争取影视剧演艺、综艺访谈栏目、公益活动等能带来经济效益的商业机会或者品牌效益的非商业机会。

公司在成功推荐艺人后，还要负责协助艺人签署并履行商业合约。作为回报，公司从明星获得的商业活动酬金中按协议的约定收取代理服务佣金。

（二）企业客户的品牌推广

企业客户品牌管理是指接受广告主、企业客户委托，为其提供企业品牌策划、设计、制作、执行、代理媒体发布等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的业务。该业务向客户收取服务费，成本包括人力成本和媒体购买成本。

公司的商业模式的重点在于有效地连接行业的两端资源。即企业客户与广告主资源，公司现有团队与众多业内广告资源保持良好关系，可以有效地保证公司未来客户资源；另一方面，公司在媒体方面拥有良好的资源，“媒体矩阵”方案是公司在媒体投放方面行之有效的策略。

公司在成功为客户进行宣传之后，作为回报，公司从企业或者广告商处获得回款。公司与客户关系良好，客户回款较为积极。

（三）业务板块联动模式

公司目前业务存在内在联系，为公司业务联动提供可行的模式。艺人经纪业务为公司的企业客户服务品牌服务提供可选择的明星资源，省却寻找明星的步骤，并增加公司的广告客户服务。企业客户与广告商为明星的广告业务提供了平台，并有助于佣金收入的稳定与增加。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传播与文化产业中文化艺术业下的文艺创作及其他文化艺术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R87文化艺术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R87文化艺术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文化艺术类（代码为R879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影与娱乐（代码为13131011）。

（一）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文艺创作及其他文化艺术行业。

（1）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和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文化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颁布、发展规划制定、项目审批等，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对从事演艺活动的机构进行监管。文化部是国务院的职能部门，为中国文化行政的最高机构，其监管职责是加强对文化市场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统一领导。在市场管理方面，文化部规定地、县级文化行政部门要根据中央和省级文化行政部门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履行和承担文化市场管理的主体责任。本公司主要办公地点住所在北京市，公司直属的行业主管部门为北京市文化局。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要职责：负责拟订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宣传的方针政策，负责起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著作权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政策、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主要业务活动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近年来，我国实施一系列大力支持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政策，国务院、文化部、广电总局、国家税务总局等都推出了一系列政策，大力推进文化创意企业健康发展，2010年至2014年，国家层面推出的文化传媒类的政策简要情况如下：

发布时间	法规名称	涉及内容
2014年3月17日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对外文化贸易的意见》	加快发展传统文化产业和新兴文化产业，扩大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加大文化领域对外投资，力争到2020年，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外向型文化企业，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文化品牌。
2014年3月14日	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	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已贯穿在经济社会各领域各行业，呈现出多向交互融合态势。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等新型、高端服务业发展，促进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2012年1月17日	文化部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文化领域的实施意见	鼓励和支持民间资本以投资、控股、参股、并购、重组、项目合作等多种方式，积极参与国有文艺院团改制。鼓励艺术名家和其他演职人员以个人持股的方式参与转制院团的股份制改造。
2012年9月	文化部“十二五”文化科技发展规划	深入实施《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发挥与增强文化和科技的相互促进作用、实施科技带动战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制订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
2012年5月	《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全文	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人民的精神家园，文化越来越成为民族凝聚力和创造力的重要源泉、越来越成为综合国力竞争的重要因素。文化的发展关系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关系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关系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2012年2月	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	“十二五”期间，文化部门管理的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平均现价增长速度要高于20%，2015年的文化产业增加值比2010年至少翻一番，从而实现倍增的奋斗目标。
2011年10月	十七届六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大力发展公益性事业，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加快构建有利于文化繁荣发展的体制。
2011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提高全民族文化素质，推进文化创新，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进步。

2010年10月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十二五”规划的建议全文公布	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创新文化生产和传播方式，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在政府引导下发挥市场机制积极作用，培育骨干文化企业和战略投资者。
2010年4月	九部委发出《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	积极开发适合文化产业特点的信贷产品，加大有效的信贷投放；完善授信模式，加强和改进对文化产业的金融服务；大力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扩大文化企业的直接融资规模；积极培养和发展文化产业保险市场；建立健全有益金融文化产业发展的配套机制。

2、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文艺创作及其他文化艺术行业。

近年来，随着我国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的加快，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已贯穿于经济社会各领域各行业，呈现出多向交互融合态势。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具有高知识性、高增值性和低能耗、低污染等特征。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等新型、高端服务业发展，是培育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和产业竞争力的重大举措，是发展创新型经济、尽快实现由“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的内在要求。

从国内来看，文化产业跳出影视、出版、演艺等传统领域，融入国民经济的“大循环”中。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将深度融合到装备制造业、消费品工业、建筑业、信息业、旅游业、农业和体育等各大产业，放大文化的“溢出”效应，提升文化的附加值，文化也将像科技一样，成为国民经济转型升级的“新引擎”。从国际来看，文化贸易推动原创的、高附加值的文化产品走向世界，既提高我们在世界文化贸易中的“硬实力”，又提升中国文化的“软实力”，实现“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的升级。

目前，我国文化产业的发展水平还不高、活力还不强，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还不相适应，与现代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及广泛应用还不相适应。我国文化企业虽然数量多，并呈持续增长之势，但多数企业经营质量比较差，除了互联网、文化科技等文化公司做得比较强大之外，其他类型文化企业多是小公司。从文化企业的规模来看，大部分还是中小文化企业，从整个文化企业的构成

来看，90%的企业是处于初创期，7%的企业处于成长期，2%的企业处于成熟期。在这种情况下，文化企业发展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社会资本的投入，金融对文化企业的融资支持比较有限。

20 世纪末人类进入大工业机器生产时代，产品同质化时代也随即来临。产品的同质化表现在产品功能上的趋同等多方面，因此催生了品牌的概念。品牌的塑造是一个漫长的过程，而在众多塑造品牌的方法中，明星品牌代言是塑造品牌个性、形象的快速途径，也是消费者喜闻乐见的广告方式。在品牌明星代言这个系统里，企业、品牌和明星是这个系统内的三个子系统，企业、品牌和明星三者在此系统中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的，但一切都需以企业的最大利益为大前提，而品牌与明星之间的良性互动所形成的双赢局面最终将使企业获益。但是就这种市场策略的管理水平和最大化价值的开发利用而言，还存在着一些缺陷，主要存在着以下两个方面的缺陷：第一，品牌明星代言的分兵作战，目前我国企业仅将品牌明星代言单纯看做在媒体上发布广告或公关活动，对品牌明星代言并没有一个整体的观念。第二，目前对明星代言的价值开发利用程度还较低，还停留于平面广告、影视广告和包装设计范围，对其他开发利用方式涉足不多。

随着媒体的多元发展，广告表现形式已然呈现出多样化的发展态势，很多电影里面都可以看到其身影。电影植入广告作为电影和广告艺术的结合，博得了众多广告主的青睐。电影广告一般可以分为映前广告、贴片广告、植入式广告三大类，在这三大类中，最能为电影带来直接收益的当属植入式广告。2012 年中国电影植入广告市场规模较 2011 年增加 2.8 亿，占电影广告市场的 28%。2013 年电影植入广告有望达到 10 亿。2012 年超过 30 部国产电影共完成植入 144 次以上，植入电影类型以都市情感、爱情、戏剧等频率较高。由于国内植入广告起步较晚，一些过于直白、生硬的植入方式影响到电影的艺术完整性和可看性，相比较于美国好莱坞的电影广告体系，还显得经验不足、专业水平亟待提高。

行业整体可供从业者遵循的标准和规范以及与行业发展相适应的管理体系和法律法规还不健全。从目前情况来看国内的相关企业虽然规模并不大，但不乏创新与创意，包括风投、创投等在内的资本力量将对这些企业的发展起到强有力的推动作用，从而加速行业内部各项标准的建立，以及内容品质的提升。

国家版权局发布的 2013 年我国著作权登记的统计数据。2013 年全国共完成作品登记 845064 件,软件著作权登记 164349 件,同比分别增长 22.89%和 18.04%,著作权质权登记 244 件,涉及主债务金额 31 亿 72 万 6 千元。

未来中国文化产业将呈现五大趋势:一是文化资源进入大调整、大整合的时期;二是文化与科技的融合步伐不断加快;三是行业界限越来越模糊;四是文化与旅游及制造业的结合越来越明显;五是文化产业发展已经从自发转向自觉。

文化传承,科技支撑。依托丰厚文化资源,加强科技与文化的结合,促进创意和设计产品服务的生产、交易和成果转化,创造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新产品,实现文化价值与实用价值的有机统一。到 2020 年,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的先导产业作用更加强化,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增加值占文化产业增加值的比重明显提高,相关产业产品和服务的附加值明显提高,为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和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二) 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行业随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性

文化创意产业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为明显。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将直接影响明星品牌代言及企业广告的数量,进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明星品牌代言、企业品牌管理其发展程度与国民经济发展和人均 GDP 的增长水平直接相关。文化创意产业受益于国民经济增长、人均收入的提高以及人民群众文化娱乐消费支出比重的增加。在经济低迷的时期,该行业也将呈现出较强的抗衰退性特征。

2、区域性与行业性

文化创意、明星代言、企业品牌宣传存在一定的区域性和行业性,明星代言多集中在经济发达的省会级城市和周边地区;从植入品牌来看,主要集中在汽车、餐饮、互联网及金融行业。IT、金融、互联网、房地产等重视广告转化率的行业,企业品牌管理的投入较大,快消、化妆品、汽车等需要大量曝光的行业也将进一

步增加其在展示广告和在线视频广告上的投入。客户企业的特点将影响企业的经营方式。剧本创作、著作权创作及版权交易不受区域性和行业性影响。

3、季节性

部分行业企业的产品存在季节性消费的情况，文化创意行业的项目设立主要集中在年初，项目执行主要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明星代言、企业的品牌宣传在年中和下半年的力度要大于年初，行业客户的特点使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集中于下半年实现，公司业务收入和利润实现存在季节性波动的特征。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国家政策积极支持文化产业发展

2014年国务院连续下发两个关于文化产业发展的意见：3月14日，国务院发布《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这个文件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涉及支持文化产业发展的文件，文件出台必将对文化创意企业、对整个文化产业是一个很大的推动；3月17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对外文化贸易的意见》。同日，文化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深入推进文化金融合作的意见》。如此高规格的优惠政策，引起社会各方的强烈关注，文化产业将迎来新的腾飞。

在李克强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文化建设是作为“经济结构优化升级”部份提出来的，而不是在“文化建设”部份，体现了中央在新形势新背景下对文化产业战略地位和重大作用的准确把握，即对推动国民经济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指导意义，也给文化产业带来了新的重要发展机遇，提供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2014年文化产业发展增速达到15%以上，文化创意优化经济升级、金融扶持文化产业、数字文化产业重点扶持、扶持小微文化企业将成为今年政府工作的重点和产业发展的亮点。文化部通过“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明确“十二五”期间，文化部门管理的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平均现价增长速度要高于20%，2015年的文化产业增加值比2010年至少翻一番，从而实现倍增的奋斗目标。

（2）消费需求的升级、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随着中国经济的逐年增长，居民的文化消费市场需求比以前更加旺盛，市场需求保持一个比较旺盛且平稳的增速。文化产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春天，电影市场从 2002 年 9.2 亿元票房至 2013 年 217 亿，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国内文化消费的巨大潜力。2010 年全国城乡文化消费总量约 1 万亿元，比照国际经验推算出来的 4 万亿元理想值，尚有 3 万亿元的缺口。

随着“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的理念已经深入人心，企业已经不再满足于仅仅销售产品，而是更注重向消费者传递公司企业文化和更多精神层面的内容，通过广告和植入广告行业在产品、品牌与消费者之间建立桥梁，在营销的同时向消费者传递更多的精神内容。同时，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冲击，企业的品牌意识有了很大的提升，其品牌意识的提升也很好地促进了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

（3）新型媒体不断涌现，技术不断提升

互联网正在全方位地颠覆媒体产业，与电影电视、纸质媒体和户外广告等传统媒体不同，网络媒体、移动视讯、游戏介质等新兴媒体不断涌现，使文化创意产业传播不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新型媒体不断涌现，使文化创意产业的介质越来越多样化，技术水平不断提升，也使文化创意产业内容的应用方式和传播途径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进一步促进了文化传播和文化消费的大众化。

2、不利因素

（1）专业人才匮乏

文化创意产业属于知识、人才密集型行业，从业人员的创意理念和设计水平是推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动力，新型媒体和技术的出现也对创意策划人员提出了更多的挑战。我国文化创意产业起步较晚，国内尚未有学校或者机构组织专门培养专业人才，使得行业的高精尖人才极为匮乏。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信息化进程加速，对文化创意产业要求将更高更严，同时对我国文化创意产业人才培养提出了新的挑战，高端人才的缺乏可能成为制约未来我国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瓶颈。

（2）缺乏行业标准，行业整体监管难度较大

目前，我国文化创意产业缺乏统一行业规范和质量标准，文化创意产业内容效果的评价也没有统一的尺度，行业监管部门对文化创意产业的监管难度较大。创意与版权是文化企业的核心资产，但这种无形资产如何评估，一直是困扰行业的一个难题。

（3）行业竞争激烈，企业水平参差不齐

文化创意产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在国内还处于起步阶段，由于行业进入门槛不高，中小企业较多，企业经营水平参差不齐，导致行业竞争比较激烈。2013年全球文化产业领域并购事件有96起，涉及资金规模超过500亿元。并购整合是全球文化传媒集团发展壮大的必经之路，而中国文化产业的并购整合刚刚拉开序幕，未来企业并购将成为常态。现在的文化创意企业多是小微企业，在市场化体制下很多企业准备还不够充分。

（四）行业风险特征情况

1、政策风险

文化创意产业是新兴产业，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但文化创意产业具有一定思想意识形态领域的特殊性质，也受到国家相关部门严格监管，文化部和国家广电总局负责对本行业的管理。由于文化创意产业在我国起步较晚，行业整体缺乏可供遵循的标准和规范以及与行业发展相适应的管理体系和法律法规。国家应建立完整的国家文化产业政策系统和法律系统，理顺各种文化产业政策关系，为文化产业的合理化进程提供全面、系统的法律保障机制和政策支持系统。政策的建立和实施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2、市场风险

伴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浪潮和高新科技迅猛发展，跨媒介、跨行业、跨地区乃至跨国运营的文化传播集团成为文化产业的主体。文化产业与其他行业之间正在进行着不断的整合。围绕着市场的进入与反进入，合作与反合作，整合与反整合等，文化产业竞争将在文化产业的各个领域全面展开，随着行业的发展，市场竞争将越来越激烈，行业内企业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3、新技术风险

以信息产业带动文化产业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加快文化创意产业的数字化进程,将成为提升文化产业综合竞争力的主要趋势。数字电视、数码电影、宽带接入和视频点播、电子出版和数字娱乐等新的文化产业群将形成主流,传统文化产业比重将在文化产业结构的数字化提升中得到根本性改变。寻求与其他产业的最大融合,构筑文化创意产业新产业构架,这些将在未来几年内中国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中明显地表现出来。技术的进步为文化创意产业带来了发展的同时也存在着一定的风险。

（五）公司竞争优势

1、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1）良好的管理与优秀的文化

目前,公司已经引入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以帮助企业以优秀的思维方式、良好的工作习惯、简洁的企业文化来提升企业的执行力,为企业持续提供系统、科学的生态发展模式。高效的执行能力和服务体系,企业从策划项目——项目策划——项目实施——项目完结——客户满意度调查,都有完整的资料记录,并对过程中的缺失进行讨论,寻找出优化的方案记录在案。

（2）丰富的人力资源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注重资源的积累。艺人方面,目前已经聚集了包括吕良伟、宁静、郑则仕在内的位明星作为公司品牌包装与经纪业务客户,这些明星具有鲜明的特色、良好的形象、粉丝号召力和广告吸引力,是公司发展壮大的重要基石。媒体方面,公司在传媒行业有丰富的媒体资源,为公司的宣传形成良好的渠道优势。公司核心人员皆从业多年,在深耕行业的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有利于公司在初创阶段稳定和开拓市场。

（3）媒介宣传优势

公司在综合宣传从业人员的丰富经验基础上提出了“媒体矩阵”概念,目前已经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宣传策略。随着宣传媒介的多样化,受众的欣赏习惯也逐渐多样化和碎片化,因此新的受众形势对传播渠道的多样化提出了强烈的要求。“媒体矩阵”指的就是为了适应这种形势,采取包括杂志、报纸、互联网、

移动端在内的灵活多样的渠道。公司宣传人员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和根据市场进行创新的意识，并与一批媒体保持良好关系。

2、公司竞争劣势

(1) 公司规模偏小

文化传媒行业是新型行业，虽然公司在市场与客户方面有独特的特色和一定的优势，但是由于公司创立时间较短，公司规模仍然较小。行业内存在一些起步较早、实习雄厚、资金充足的企业，相比于这些企业，中小型企业获取订单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劣势。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属于文化创意产业，其特点是主要以轻资产经营为主，固定资产在资产总额中的比例较低，抵押物较少的客观现实导致银行贷款较为困难。目前，公司在融资领域渠道缺乏、数量有限，制约了公司的发展，对公司业务的丰富形成严重的制约。因此，公司的成长需要资本的支持。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已逐渐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融资决策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日常生产经营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等。本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法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规范运作，并依法行使如下权力：（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第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 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包括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 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 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集了两次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1.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重要情况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执行的讨论与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就本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评估。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融资决策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日常生产经营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并于 2014 年首次股东大会依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一) 股东权利保护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 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做出明确的规定。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草案）第十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负责机构等。公司并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做出规定。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相关争议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四）累计投票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五）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共同形成公司关联回避表决的内控制度，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各项权利。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制度文件形成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有效内部决策体系。

（六）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一套比较完整的关于项目管理控制、人事等方面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管理手册》、《人事管理制度》、《文件控制程序》、

《记录控制程序》、《质量目标管理程序》、《项目策划控制程序》、《与顾客有关过程控制程序》、《外包控制程序》、《项目实施控制程序》、《内部审计控制程序》、《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等，公司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在经营活动中不断完善。公司现有各种制度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契合，能够有效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充分保证，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权益提供合适保障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上述制度均能得以有效执行。

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的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鉴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实际运行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行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而受到刑事处罚或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已就此出具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程滢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实际控制

人已就此出具承诺，承诺其本人于报告期内未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应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声明。

四、公司独立性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互相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文化艺术业。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咨询，影视策划等相关活动。主要服务包括：明星的全方位品牌管理及无形资产的开发，客户企业品牌开发与建立，剧本创作与开发、版权交易等相关服务。经核查，发行人具有独立的销售、经营、财务、行政管理体系。发行人业务体系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的资产结构，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均由公司拥有相关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不存在对共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公司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纠纷；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除总经理担任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外，公司总监、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和地税《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的权利，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程滢，除控制本公司外，还控制有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阳天慧智公司系于 2013 年 7 月 9 日在北京市设立的企业，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02016075510 的《法人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程滢，注册资本为 50 万（实收资本为 50 万），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8 号 5 幢 016 号（德胜园区），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经济信息咨询；工程技术研究与试

验发展；销售机械设备。”程滢持有 90%的股权。阳天慧智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分属于不同行业，且经营范围与本公司不存在重叠，不存在与本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因此本公司与阳天慧智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浙江东阳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系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在浙江设立的企业，现持有东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783000104866 的《法人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张庆吉，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浙江横店影视实验区商务楼，经营范围为“影视服装道具租赁，影视器材租赁、影视文化信息咨询；影视剧本创作、策划、交易；摄影摄像服务；艺人经纪（不含演出经纪）；制作、代理、发布：电子和数字媒体及影视广告。”程滢持有 52%的股权。浙江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行业相似，经营范围的确存在重合，但其成立至今无任何经营行为。

目前程滢将其持有的浙江东阳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的 52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郭晓栋 400 万元、万莉 120 万元，目前分别与受让方郭晓栋、万莉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且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转让价格为 1 元/股，对价支付完毕。

受让方基本情况：

1、郭晓栋，女，1976 年出生，1999 年-2007 年任职于中国民航报，2008 年至今任职于杭州畅维广告策划有限公司总经理；

2、万莉，女，1973 年 4 月出生，一直从事于商业活动。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受让方郭晓栋、万莉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程滢无任何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与活动。

3、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4、如本人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有竞争，则本人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

5、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发行人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6、如果未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将本着发行人优先的原则与发行人协商解决。

7、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务机会。

8、若发行人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今后从事

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9、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六、公司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程滢直接持有公司 51%的股份。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

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 公司关系
程滢	董事长兼 总经理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重大影响 的公司
		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同一控制人 控制的公司
		浙江东阳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人 控制的公司
付鳞然	监事会主 席	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北京森瑞科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德润东方（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形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9年有限公司设立时，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经股东选举由程滢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由付鳞然担任公司监事。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触动时代于2014年3月12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程滢、徐睿琪、程巍、秦晓燕、高琳琳任董事。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程滢担任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董事变动的情况。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2014年3月6日，经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燕楠，唐畅为职工监事。2014年3月，触动时代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3月12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付麟然任监事。同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付麟然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监事变动的情况。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4年3月，触动时代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3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程滢任公司总经理，程巍任财务总监。同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程巍任董事会秘书。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化。

第四章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01,386.08	5,773,592.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9,500.00	1,085,375.00
预付款项	288,303.45	684,55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110.00	113,668.46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223,299.53	7,657,190.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025.13	140,856.6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12.32	37,925.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637.45	178,782.29
资产总计	7,371,936.98	7,835,973.28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5,000.00
预收款项		3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62,259.27	84,725.55
应交税费	326,105.78	239,314.36
其他应交款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8,365.05	1,794,039.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88,365.05	1,794,039.91
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41,325.8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163.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8,082.20	41,933.37
股东权益合计	6,783,571.93	6,041,933.3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371,936.98	7,835,973.28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16,279.00	2,711,165.05
减：营业成本	1,954,389.05	832,779.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542.30	9,760.23
销售费用	49,380.20	48,304.40
管理费用	2,841,260.86	1,101,888.79
财务费用	-16,878.56	-1,131.72
资产减值损失	-46,787.05	62,491.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4,373.28	657,073.28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860.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2,512.94	657,073.28
减：所得税费用	260,874.38	108,137.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1,638.56	548,936.1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1,638.56	548,936.17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48,850.00	1,504,854.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371.50	151,91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2,221.50	1,656,768.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0,729.10	353,05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6,261.26	434,172.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962.16	36,03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8,770.99	740,56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3,723.51	1,563,82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97.99	92,94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83.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0,383.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08.00	11,77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5,608.00	11,77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44	-11,77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4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80.00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7,793.55	5,081,17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3,592.53	692,41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1,386.08	5,773,592.5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507,002.80	492,997.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507,002.80	492,997.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548,936.17	548,936.17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548,936.17	548,936.17
上述（一）和（二）小计								548,936.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41,933.37	6,041,933.3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41,933.37	6,041,933.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41,933.37	6,041,933.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325.87			74,163.86		626,148.83	741,638.56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741,638.56	741,638.56
上述（一）和（二）小计							741,638.56	741,638.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4,163.86		-74,163.86	
1. 提取盈余公积					74,163.86		-74,163.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325.87					-41,325.8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1,325.87					-41,325.87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41,325.87				74,163.86	668,082.20	6,783,571.93

二、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中喜审字【2015】第 0003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四、 公司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

报告期间。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7、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在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合并范围内公司）	报表合并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2（账龄组合）	除组合1及单独测试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合并范围内公司）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40	40
4—5年	60	6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减值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实际情况判断其减值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

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等。

(4) 固定资产折旧

①折旧方法及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	5	19
其他	5	5	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②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12、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补偿金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或费用。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统筹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费用或资产。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福利承诺。

计量应付职工薪酬时，国家规定了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提。没有规定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应当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和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预计当期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 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1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按照已完工作的计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A.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具体确认方法

A.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公司具体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企业客户艺人收入，一次性收取若干期的，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分期收取的，收取的款项在相关劳务活动发生时分期确认收入。

②艺人代理收入，按与艺人签订的合同、协议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确认收入的实现。

③版权收入按已将版权所有权以买卖双方认可的方式移交，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确认收入。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 本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5）所得税费用的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一) 最近两年主要的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737.19	783.60
股东权益合计	678.36	604.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	678.36	604.19
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1
流动比率(倍)	12.28	4.27
速动比率(倍)	12.28	4.27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7.98%	22.89%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51.63	271.12
净利润	74.16	54.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6	54.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48	54.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48	54.89
毛利率(%)	64.57	69.28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7%	9.0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6%	9.09%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股)	0.12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59	5.00
存货周转率(次)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5	9.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4	0.02

注：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比2013年度增长103.47%和35.10%，主要系企业客户艺人服务的销售收入增长比例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经纪业务类的市场需求旺盛，且旗下艺人具备较高的知名度，出场佣金较为稳定，抗风险能力逐渐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逐年上升，主要是得益于公司销售收入逐年上升，且销售与管理费用保持在平稳水平。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较为平稳主要源于公司目前客户较为稳定，销售费用比例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69.28%和64.57%，受益于文化创意行业的蓬勃发展，公司毛利率整体毛利率较高。公司未来将着力于基于明星深度开发的高附加值服务的探讨，在大力发展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深度挖掘其他业务机会，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2.89%和7.98%，呈现大幅下降趋势，主要为公司主营业务回款情况整体较好；特别是自2013年股东增资以后，资本实力大为加强，导致整体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且均保持较低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4.27倍和12.28倍，速动比例分别为4.27倍和12.28倍，资产流动性情况良好。

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逐渐向好且保持在合理水平，偿债能力较强，偿债风险较小。

3、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00 次和 8.59 次。报告期内，公司十分注重对应收账款管理工作，制定了完善的应收账款制度，及时督促应收账款回收，在保证应收账款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了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

由于公司的行业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存货。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072,221.50	1,656,76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213,723.51	1,563,82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97.99	92,944.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4,020,383.5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4,025,608.00	11,77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44	-11,77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72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745,48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80.00	5,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净额	827,793.55	5,081,174.51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度	2013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97.99	92,944.52
2、净利润	741,638.56	548,936.17
3、差额 (=1-2)	116,859.43	-455,991.65
4、盈利现金比率 (=1/2)	115.76%	16.93%

2014年、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58,497.99 元和 92,944.52 元，2014年同比 2013 年有较大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1,638.56	548,936.1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6,787.05	62,491.02
固定资产折旧	93,778.94	92,774.37
财务费用	25,480.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20,383.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2,686.67	-36,804.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97,055.58	-892,5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99,597.81	318,04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97.99	92,944.52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主要受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的影响。具体差异分析如下：

1) 2013 年净利润 548,936.17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2,944.52 元，差额为-455,991.65 元。主要原因是：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了 92,774.37 元，为固定资产的正常计提折旧；②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892,500.00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了 318,047.10 元，为公司 2013 年销售情况良好，回款速度加快。

2) 2014 年净利润 741,638.56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58,497.99 元，差额为 116,859.43 元。主要原因是：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了 93,778.94 元，为固定资产的正常计提折旧；②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了 597,055.58 元，主要为公司应交的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加；③财务费用为 25,480.00 元，为支付当年的借款利息。

(2)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5,516,279.00	2,711,165.05
加：销项税	330,976.74	162,669.90
应收账款的减少(期初一期末)	901,594.26	-1,069,180.58
预收账款的增加(期末一期初)		-300,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48,850.00	1,504,854.37

(3)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成本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成本	1,954,389.05	832,779.09
加：进项税		
应付账款的减少(期初一期末)	895,000.00	-851,610.59
预付账款的增加(期末一期初)	-396,251.55	684,555.00
减：列入生产成本及制造费用中的职工薪酬	532,408.40	312,668.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0,729.10	353,055.00

(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利息收入	23,371.50	1,914.37
政府补助	300,000.00	
杨小娟往来		150,000.00
合计	323,371.50	151,914.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房租费用	809,380.00	472,500.00
中介费用	450,198.44	--
剧本费用	298,119.15	
德润东方（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	
商标注册费	168,800.00	
交通费、差旅费	167,856.23	53,118.32

业务招待费用	130,599.64	75,200.50
还个人（付麟然）借款	50,000.00	
汽车费用	59,554.12	29,896.84
办公费	72,593.06	47,034.78
其他个人借款	17,710.00	50,000.00
杂费	9,288.90	34,028.56
税收滞纳金	1,860.34	
其他	1,396.50	782.65
合计	2,428,770.99	740,566.19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3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5,224.44 元和-11,770.01 元，主要为公司购入固定资产投资和投资理财。其中 2013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11,770.01 元，主要包括公司购入的固定资产，2014 年度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和赎回。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分别为-25,480.00 元和 5,000,000.00 元，公司筹资情况明显改善，主要是 2013 年公司股东增资 500 万元，2014 年度公司向银行借款 72 万元，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

5、财务指标同行业比较分析

公司	财务指标	2013 年度
华谊兄弟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8
	存货周转率	1.42
	流动比率	1.51
	速动比率	1.25
	资产负债率	45.12%
华录百纳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3
	存货周转率	0.79
	流动比率	11.93
	速动比率	8.85
	资产负债率	8.60%

春秋鸿	应收账款周转率	--
	存货周转率	--
	流动比率	1.29
	速动比率	1.15
	资产负债率	89.59%
本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5.00
	存货周转率	--
	流动比率	4.27
	速动比率	4.27
	资产负债率	22.89%

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资产负债率较低、速动比率和流动比保持在较高水平，相对于华谊兄弟、春秋鸿偿债能力较强，主要是因为公司资产规模较小且股东新增投资后，公司偿债能力显著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两家上市较高，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较小，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短。

（三）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触动时代是一家演艺经纪、文化咨询、影视策划、剧本孵化、植入广告为一体的文化创意企业，主营业务为艺人经纪业务。受益于积累多年的行业经验和自身拥有对当下网络时代完善的传播理念，敏锐的消费者洞察和一流的数字媒体经验，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单位：元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516,279.00	1,954,389.05	3,561,889.95	64.57%	100.00%
其中：艺人经纪业务：	5,400,873.25	1,916,653.20	3,484,220.05	64.51%	97.91%
艺人代理服务	690,566.03	292,366.59	398,199.44	57.66%	12.52%
企业客户艺人服务	4,710,307.22	1,624,286.61	3,086,020.61	65.52%	85.39%
版权交易	115,405.75	37,735.85	77,669.90	67.30%	2.09%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11,165.05	832,779.09	1,878,385.96	69.28%	100.00%
其中：艺人经纪业务：	2,711,165.05	832,779.09	1,878,385.96	69.28%	100.00%
艺人代理服务	145,631.07	124,579.49	21,051.58	14.46%	5.37%

企业客户艺人服务	2,565,533.98	708,199.60	1,857,334.38	72.40%	94.63%
版权交易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的主要收入为艺人经纪业务，其中包含艺人代理服务和企业客户艺人服务。艺人代理服务是指公司为艺人提供的专业化的经纪代理服务，通过为艺人提供专业的服务带来工作机会、提升艺人价值，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形式从艺人处收取一部分佣金；公司的企业客户服务是与艺人经纪业务紧密相关的业务，即利用艺人的品牌特质为企业客户提供包括品牌宣传、产品推广、活动管理等服务来收取费用。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艺人经纪业务在近两年中占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一直保持在较高比例，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艺人代理服务 2013 年收入占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为 5.37%，2014 年为 12.52%，占比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 2014 年公司加大艺人经纪业务投入，艺人代理服务收入增加所致。

企业客户艺人服务收入 2013 年占同期收入中的比例为 94.63%，2014 年度为 85.29%，占比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艺人经纪业务增长较快，使 2014 年企业客户艺人服务类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同比有所下降。

版权交易业务在 2014 年开始实现收入，虽然占 2014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但未来有望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3 年增长 103.47%，报告期内各项收入都呈增长趋势，其中艺人代理服务的增长幅度最大，为 374.19%；企业客户艺人服务次之，为 83.60%，版权交易为新增业务，2014 年度开发的新业务，2014 年度共实现收入金额 115,405.75 元。报告期内收入大幅增长一方面是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品牌知名度，在公司主要业务企业客户艺人服务积极做大收入规模；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版权交易及明星电商等新业务。

2、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及成本计量依据

个人艺人代理服务的成本主要包括各项专业服务（如宣传）及支付公司职员薪酬和对接媒体费用等。

在企业客户艺人服务中，公司受客户委托，聘请艺人参与广告摄制和商业宣传等各类商业活动，这些商业活动均由公司负责组织运作。公司承担因提供服务而发生的各项成本及费用，主要包括各项专业服务（如广告）及支付公司职员薪酬等。具体成本构成如下表：

单位：元

营业成本构成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人工	1,056,449.82	54.06%	482,779.09	57.97%
实施费用	897,939.23	45.94%	350,000.00	42.03%
合计	1,954,389.05	100.00%	832,779.09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遵循一致性及配比性原则。

3、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 2013 年度毛利率为 69.28%，2014 年度毛利率为 64.57%，报告期内毛利率略有下降但总体处于正常水平。2014 年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是 2014 年以来作为主要收入来源的企业客户艺人服务业务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导致毛利率有所下滑。

2013 年度公司的艺人代理服务收入，实现收入 145,631.07 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5.37%，毛利率较低为 14.46%，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度公司为了抢占艺人资源，对艺人代理服务收入收费较低，由于在 2013 年度艺人与公司签订服务合同后，公司利用各种宣传媒介较好的提高了艺人的知名度，所以在 2014 年度公司提高了明星的服务收费，由此 2014 年度艺人代理服务收入的毛利率快速提升至 57.66%。

由于艺人代理服务使旗下艺人的知名度的提升，从而带动企业客户艺人服务收入的快速增长；但是由于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同时进一步加大了市场推广和营销力度所以导致 2014 年度成本上升，企业客户艺人服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但是整体保持在正常合理水平。

4、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年度	春秋鸿	华谊兄弟	华录百纳	平均	本公司
2013年度	25.30	75.51%	46.53%	49.11%	69.28%

注：其中华谊兄弟为艺人经纪及相关服务的毛利率。

春秋鸿主营业务为以影视投资、传统广告为核心，与明星经纪、娱乐行销形成产业互动格局；华谊兄弟主要从事电影的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电视剧的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艺人经纪服务及相关服务业务；华录百纳主要从事电视剧、电影、经纪及其他；公司毛利率基本处于行业正常水平，比行业平均水平略高，主要是因为春秋鸿和华录百纳但从事的细分行业有区别，在经营模式、业务规模、业务构成等方面均存在一定的差异。和华谊兄弟的艺人经纪及相关服务的毛利率稍低主要是华谊兄弟属于行业内大的传媒公司经纪业务和电影联动性较强对艺人的定价能力较强。

（三）经营成果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5,516,279.00	103.47%	2,711,165.05
营业成本	1,954,389.05	134.68%	832,779.09
营业利润	704,373.28	7.20%	657,073.28
利润总额	1,002,512.94	52.57%	657,073.28
,净利润	741,638.56	35.10%	548,936.17

2014年度比2013年度增长103.47%（增长金额2,805,113.95元），增长迅速，主要原因是公司一方面扩大企业客户艺人服务的市场份额，另一方面积极拓展版权交易等新业务。

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741,638.56元，同比增长35.10%，一是因为艺人经纪业务和版权交易收入规模的扩大，由于企业客户艺人服务的营业成本相对较少主要是前期的沟通费用和交通费等，收入的增长可以带来利润的大幅上升；二是开发了版权交易，与其合作的广告代理业务有较好的赢利性；三是公司在积极拓展业务的同时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成本费用控制，提高了资源有效配置。

综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在报告期增长较快，但收入成长真实可靠，符合企业和行业特征。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呈现逐渐增长的趋势，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的原因在于公司业务的拓展。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对公司期间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对比进行分析，数据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49,380.20	2.23%	48,304.40
管理费用	2,841,259.78	157.85%	1,101,888.75
财务费用	-16,878.56	1391.41%	-1,131.72
期间费用	2,873,761.42	150.10%	1,149,061.43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90%	---	1.78%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1.51%	--	40.64%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31%	--	-0.04%
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52.10%	--	42.38%

上表显示，在调查期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维持在比较稳定的水平，没有出现大幅的波动。

2014 年公司费用金额较 2013 年上升了 150.10%，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期间费用中占比较大的管理费用同比增长较大。管理费用同比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14 年度公司人力成本的增加和新三板挂牌中介费用的增加。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下降的原因是公司采取严格控制业务招待费等措施，使得公司在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同时，公司销售费用增长幅度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说明公司经营效率大幅提升，公司的人才架构和管理团队能够充分适应公司目前业务的发展。

（一）销售费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交通费	10,929.00	9,462.40

招待费	33,175.20	30,793.00
其他	5,276.00	8,049.00
合计	49,380.20	48,304.40

(二) 管理费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办公费	72,593.06	47,034.78
职工工资及社保	487,345.16	356,177.76
交通费	14,829.70	9,622.40
汽车费用	59,554.12	29,896.84
招待费	97,424.44	44,407.50
差旅费	142,097.53	34,033.52
折旧	93,778.94	92,774.37
福利费	33,363.94	13,726.62
房租	809,380.00	472,500.00
其它	28,659.30	1,714.96
教育经费	39,100.00	
注册费	168,800.00	
中介费用	450,198.44	
网站费用	46,016.00	
剧本费	298,119.15	
合计	2,841,259.78	1,101,888.75

(三) 财务费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25,480.00	
汇兑损益		
利息收入	43,755.06	1,914.37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1,396.50	782.65
合计	-16,878.56	-1,131.72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非经常性损益合计（损失以“-”号填列）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三）债务重组损益		
（四）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1,860.34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25%）	75,000.00	
三、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6,860.34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

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为根据《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改制上市和并购支持资金管理办法》，2014年12月22日收到的改制资助资金30.00万元。

(六) 重大投资收益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七) 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需要交纳的各种税费及其税（费）率如下所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税种
增值税	按照当期销项税额与当期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缴	3%	增值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教育费附加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17,290.05	3,754.14

银行存款	6,584,096.03	5,769,838.39
合计	6,601,386.08	5,773,592.53

公司库存现金为支付日常经营所需零星开支。公司报告期内的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3 年进行了增资扩股。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公司现金、银行存款的流出和流入反映了公司业务实际情况，符合国家关于现金及银行账户使用的规定。

（二）应收账款

（1）公司最近两年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10,000.00	100%	10,500.00	199,5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10,000.00	100%	10,500.00	199,500.00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142,500.00	100%	57,125.00	1,085,375.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142,500.00	100%	57,125.00	1,085,375.00

2014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10,000.00 元，较 2013 年减少 932,500.00 元。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着收入大幅增加，公司加大了催收力度。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报告期内，账龄结构合理，潜在风险较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正确。

（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客户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	----	----	----	----	-------	------

2014年12月31日	宁静	210,000.00	1年以内	100.00%	非关联方	品牌服务款
	合计	210,000.00	1年以内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德润东方（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80,000.00	1年以内	50.77%	非关联方	服务策划款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562,500.00	1年以内	49.23%	非关联方	服务策划款
	合计	1,142,500.00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三）预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103.45	57.00%	566,055.00	82.69%
1至2年	125,200.00	43.43%	10,000.00	1.46%
2至3年			108,500.00	15.85%
3年以上				
合计	288,303.45	100%	684,555.00	100%

（2）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单位名称	余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北京阡陌驿行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120,000.00	41.62%	1年以内、1-2年	非关联方	设计费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75,000.00	26.01%	1-2年	非关联方	律师费
	陈锦昌	70,000.00	24.2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剧本费
	北京荣大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23,303.45	8.0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印刷费
	合计	288,303.45	100%			

2013年12月31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9.2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财务顾问费
	韩炜	137,855.00	20.1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建国大案》剧本费
	陈文强	75,000.00	10.9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2012》剧本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75,000.00	10.9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审计费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75,000.00	10.9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律师费
	合计	684,555.00	1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金额相对较小且账龄较短，主要为新三板挂牌的对中介机构的预付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最近两年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元：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3,800.00	65.23%	4,690.00
	1至2年	50,000.00	34.77%	5,000.0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43,800.00	100%	9,690.00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0,000.00	47.48%	2,500.00
	1至2年	73,520.51	52.52%	7,352.05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23,520.51	100%	9,852.05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元：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吕良伟	93,800.00	65.23%	1年以内	关联方	借款
	项新波	50,000.00	34.77%	1至2年	非关联方	房租押金
	合计	143,800.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项新波	123,520.51	10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房租押金

	合计	123,520.51	100.00%			
--	----	------------	---------	--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43,800.00 元,主要系关联方吕良伟的借款和房租押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龄绝大部分为 1 年以内,账龄较为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往来款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不良影响;同时,为规范公司的关联资金占用问题,公司已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相关问题进行规范;公司对关联方吕良伟的借款截止股份转让说明书已经归还。

经过调查分析认为,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形成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也遵守会计核算的相关要求,其他应收款数据合理、真实。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亦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影响。

(五) 固定资产及折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21,310.17	30,947.43		452,257.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75,708.16			375,708.16
办公设备	45,602.01	30,947.43		76,549.44
二、累计折旧				
累计折旧合计:	280,453.53	93,778.94		374,232.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250,472.00	75,141.60		325,613.60
办公设备	29,981.53	18,637.34		48,618.87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0,856.64			78,025.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25,236.16		50,094.56
办公设备	15,620.48		27,930.57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情况为：运输设备 5 年、电子设备、办公设备 1-3 年。预计残值率为 5%。

公司的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同时，公司固定资产均为正常在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六）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下：

单元：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5,047.50	20,190.00	16,744.26	66,977.05
职工薪酬调整	65,564.82	262,259.27	21,181.39	84,725.55
合计	70,612.32	282,449.27	37,925.65	151,702.6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是由于存在坏账准备、职工薪酬调整而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而在 2013 年、2014 年分别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25.65 元、70,612.32 元。

（七）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未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125.00	-46,625.00		10,5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852.05	-162.05		9,690.00
合计	66,977.05	-46,787.05		20,190.00

七、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公司为了补充流动资金与2014年4月29日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月坛支行贷款72万元，该款项为实际控制人程滢以个人存单质押担保，该贷款已于到期日2014年10月28日归还。

(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0,000.00	39.11%
1至2年			545,000.00	60.89%
合计			895,000.00	10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是咨询服务款项，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减少895,000.00元，主要是前期的广告宣传费在2014年度已经结算完毕。

(2) 期末应付账明细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北京策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39.1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款项未结清
	北京华盾新源广告有限公司	200,000.00	22.35%	1-2年	非关联方	款项未结清
	北京荣新云美广告有限公司	175,000.00	19.55%	1-2年	非关联方	款项未结清
	北京忆海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170,000.00	18.99%	1-2年	非关联方	款项未结清
	合计	895,000.00	100%			

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2.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5,000.00	81.82%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50,000.00	18.18%
合计			275,000.00	100%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 元

时间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杨小娟	150,000.00	54.55%	1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吕良伟	75,000.00	27.27%	1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宋满红	50,000.00	18.18%	3年以上	非关联方	往来款
	合计	275,000.00	100.00%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三) 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00,000.00	1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00,000.00	100%

(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贵州东方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一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款
合计		300,000.00	100%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四)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725.55	1,189,838.93	1,012,305.21	262,259.27
二、职工福利费		33,363.94	33,363.94	
三、社会保险费		210,692.11	210,692.11	
四、住房公积金		70,800.00	70,8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100.00	39,100.00	
合计	84,725.55	1,543,794.98	1,366,261.26	262,259.27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7,771.30	81,334.95
企业所得税	260,726.26	144,941.25
个人所得税	3,041.78	3,277.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4.02	5,693.46
教育费附加	1,386.99	2,440.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95.43	1,626.70
合计	326,105.78	239,314.36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收入增长较快。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6,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41,325.87	
盈余公积	74,163.86	
未分配利润	668,082.20	41,933.3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合计	6,783,571.93	6,041,933.37

根据2014年3月1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以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喜审字【2014】第016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604.14万元(北京世纪智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的净资产为617.30万元)为基础,折合股本6,000,000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余计入资本公积。报告期内,除按照当期净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外,无其他利润分配行为。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触动时代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持有本公司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5)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 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触动时代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程滢	董事长兼总经理	51%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杨富文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49%
高琳琳	董事	
秦晓燕	董事	
徐睿琪	董事	
程巍	董事、财务总监、董秘	
付鳞然	监事	
唐畅	监事	
燕楠	监事	
吕良伟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系主要股东杨富文的女婿	
杨小娟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系主要股东杨富文的女儿	
北京阳天慧智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程滢控制的公司	
浙江东阳德润东方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程滢控制的公司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程滢担任董事	
北京森瑞科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付鳞然持股 50%	

(三)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吕良伟	提供劳务	312,000.00	150,000.00

本公司负责给吕良伟先生提供策划宣传活动，包括建立电子资料库，发布上传个人资料和照片，包括不限于百度百科、搜搜问问、百度贴吧，同时帮助其提高知名度。宣传费根据实际服务情况双方协商商定，年底一次性支付。

2、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公司为了补充流动资金与 2014 年 4 月 29 日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月坛支行贷款 72 万元，该款项为实际控制人程滢以个人存单质押担保，该贷款已于到期日 2014 年 10 月 28 日归还。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吕良伟	其他应收款	93,800.00	
吕良伟	其他应付款		75,000.00
杨小娟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

关联方应付余额的形成主要是 2013 年度吕良伟、杨小娟替公司垫付的房租和其他款项，目前已经归还；关联方应收余额的形成主要是公司替吕良伟垫付的费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款项已归还。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对吕良伟的关联交易是持续性的，报告期内，对吕良伟的直接收入较少，2013 年收入占公司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为 5.37%。2014 年占其同期总收入占比仅为 5.34%。

公司与吕良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知名度的提高和业务的推广，迅速扩大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有积极影响。

5、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及决策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均按此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6、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 公司治理体制的建立和完善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明确了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起草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

(2) 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文件的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监事会，并对议案进行了表决，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监事会尚未涉及对关联交易的表决议案。

公司在今后的经营中，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决策和管理。

(3) 针对吕良伟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关联交易存在商业合理性，但是为了避免对吕良伟形成依赖，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其他艺人，加强市场开拓，减少对吕良伟的依赖。

7、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艺人代理服务个人客户吕良伟先生，为5%以上股东杨富文女婿。

除此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未占有其他权益。

(四)《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程序

1、发行人《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2、发行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进行了明确、详细的规定。

3、发行人《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进行了明确、详细的规定。

4、发行人《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应遵循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方法、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和批准程序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将采取现金或股票的形式分配利润，并将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无

十三、历次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北京世纪智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

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对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用以验证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的资产出资不存在高估的情形，并出具了《北京触动时代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报告》（智源评报字【2014】第 B002 号）。

截止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有限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 783.54 万元，评估价值 796.70 万元，增值额 13.16 万元，增值率 1.68%；负债总额账面价值 179.40 万元，评估价值 179.40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604.14 万元，评估价值 617.30 万元，增值额 13.16 万元，增值率 2.18%。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的净资产评估值确认为 617.30 万元。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关联方依赖风险

对于一家艺人经纪公司来讲艺人是最重要的资源要素之一，在公司发展初期由于吕良伟先生和股东方程滢、杨富文的特殊关系所以相对合作更加紧密。触动时代在前期开展业务上对吕良伟存在关联方依赖风险，报告期内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对吕良伟直接有关的收入分别为 14.56 万元，29.43 万元，占总收入的占比分别为 5.37%，5.34%，与吕良伟相关的企业客户产生的间接收入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分别为 97.09 万元和 300.00 万元，占总收入占比分别为 35.81%和 54.38%。如公司不能顺利发展对其他艺人的业务，将会对公司收入的持续稳步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由于公司与吕良伟先生的关联关系使彼此更加共信，且公司与吕良伟的合作符合正常的商业逻辑，很好的兼顾了公司与吕良伟先生的利益，所以公司与吕良伟先生的合作较为稳定和持续。同时公司目前积极拓展其他艺人资源和利用公司明星资源和公司的创意策划能力积极开展明星电商和电影宣传领域，使公司收入更加优化和多元。

二、受行业影响的风险

公司属于文化创意产业，文化创意产品是知识密集型产品，产品研发需要大量的高级专业人才和资金投入，但产品内容复制简单，容易盗版。目前我国在文化创意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产品保护意识还有待加强。虽然国家在大力推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并制定了众多优惠政策，但文化创意产业市场的培育和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还需要一定过程。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拓展业务渠道，使其业务逐渐多元化提高抗风险能力。

三、公司处于初创期的风险及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目前还处于成长期，公司规模较小、高水平的专业人员比较匮乏，在各个主营业务板块中所创造的业绩还比较小，近两年来公司将经营主要集中于几个项目中，收入来源较为单一。各项管理和控制制度的精确执行还需要通过经营实践的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

应对措施：积极扩大公司收入规模，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核体系。

四、人才匮乏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具有较高的专业性，人员的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文化创意产业人员流动性比较大，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相对匮乏。行业内人才的竞争较为激烈，行业人员的工作压力较大、持续工作时间长，因此，人员流动性比较大；行业内尚未形成完整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完整的培训体系尚不健全，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相对匮乏。

应对措施：公司将完善培训制度和积极引进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

五、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伴随着公司的稳步发展，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资源管理、人员管理、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管理难度加大。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伴随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

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规模扩大的同时积极对员工和高管进行培训，已完善公司的管理水平。

六、行业竞争激烈风险

文化创意产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在国内还处于起步初期，由于行业进入门槛不高，中小企业较多，企业经营水平参差不齐，行业竞争比较激烈。2013年文化产业领域并购事件有 96 起，涉及资金规模超过 500 亿。并购整合是全球文化传媒集团发展壮大的必经之路。我国现在的文化创意企业多是小微企业，在市场化的体制下很多企业准备不够充分，中国文化产业的并购整合刚刚拉开序幕，未来企业并购将成为常态。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及时根据市场反馈调整服务水平、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并积极建立长期稳定的艺人和客户资源

第五章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姓名：程 滢

签字：

董事姓名：秦晓燕

签字：

董事姓名：高琳琳

签字：

董事姓名：徐睿琪

签字：

董事姓名：程 巍

签字：

全体监事签字：

监事姓名：付鳞然

签字：

监事姓名：燕 楠

签字：

监事姓名：唐 畅

签字：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姓名：程 滢

签字：

财务负责人姓名：程 巍

签字：

董事会秘书姓名：程 巍

签字：

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4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北京触动时代国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负责人：

官义

(官义)

项目小组成员：

殷雄

(殷雄)

刘文峰

(刘文峰)

徐昊然

(徐昊然)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杨树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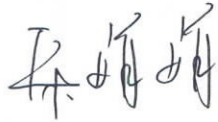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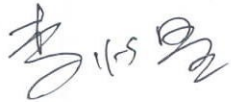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纳入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律所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015年4月24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纳入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黄 宾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4月24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纳入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建银（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原北京世纪智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4月24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评估报告
- 五、公司章程；
- 六、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